

# 观念是一种思维具体

王世达

喻先戎

随着改革的深入发展，社会正发生着深刻的变化，人们的观念也由此而产生急剧的变化。尽快地使人们建立新观念、破除旧观念，以顺应形势发展的客观需要，将对改革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产生巨大的推动力。为此，有必要对观念自身作深刻的反思。

且先就人们对观念的理解做一个简要的考察。

检索几种《辞典》，如《简明哲学辞典》（苏），《哲学辞典》（吉林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对“观念”一词的主要解释都是“思想”，即抽象的思维或理性认识的意思；也有把“观念”解作“表象”的，如《常用哲学名词词典》（广西人民出版社，黄鸣主编）。诚然，观念是客观事物在人脑中的主观反映，从广义讲，“观念的东西”包括了从初级的表象（有某种程度的概括性）到高级的理性认识的一系列认识成果。但是，一般人和理论工作者通常使用的“观念”一词，在大多数情况下，不是“观念形态”的意思，不是纯粹的“思想”，不是纯抽象的东西，也不是作为感性具体的表象。人们通常是在一种较狭小的范围内使用“观念”一词并赋予了它新的涵义的——而这点正是流行的哲学辞典所忽略不载。因此，过去的简单化、笼统化的解释需要辨析，需要将忽略不载的东西加以补充和发展。

“思想”就是理性认识，是对事物本质和规律的认识。它具有抽象性、普遍性、间接性的特点，它去掉了感性的成分，完整的

表象已蒸发为抽象的规定。但通常使用的观念，同“思想”有一定的差异，表现为从外延上看它比思想要小；从内涵上看，却比思想要大。因为它是多样性的统一，是许多规定的综合，有着丰富的感性直观，而不仅仅表现为事物的抽象规定。从特点上看，观念一方面有着抽象性，普遍性，间接性，另一方面它又具有直接性，具体性和特殊性，以及愿望，意图等主观意向。简言之，观念是一种理性具体，思维具体，是客观事物作为统一体在思维中的再现。如“职业观念”，在经济体制改革以前，人们普遍地，牢固地认为“全民所有制好”。这种观念，不仅有“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国家统一分配”、“国家统一经营指挥”等抽象的规定，还有“铁饭碗”、“旱涝保收”、“荣耀”等具体性，直接性。又如社会上非常普及的“务实”观念，它不仅具有“反对空谈、讲求实际、联系实际”的抽象规定，又有“眼前利益”、“实惠”的具体性、直接性。“时间就是金钱”，不仅包含着“时间是事物运动发展的过程”，“时间与价值的内在联系”等抽象规定，同时包含着要抓紧时间，有效地利用时间，提高工作效率的规定，并且具体到同每一个人所承担的社会责任紧密联系起来，在各自的行动中具体化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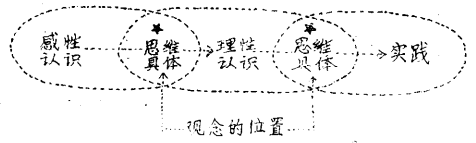
观念之所以是一种理性具体，是因为它在思维中表现为综合的过程，表现为结果，而不是表现为起点。在它的抽象的主观的规定背后，隐藏着丰富的感性直观，在把握它的

抽象的结论时，就在思维里复制着历史的行程。它所包含的感性直观的来源，大致有两种情况：其一，一种思想、观点行之于实践，必定有丰富的实践活动内容、例证、感受附于其上，通过思维加工，使其成为“许多规定的综合”，“多样性的统一”，并因以获得通俗表达形式，从而成为一种理性的具体的观念。如“枪杆子里面出政权”这一体现了暴力革命原则的普遍规定的观念，一提到它，自然使人们想起十月革命攻占冬宫，南昌起义，井冈山等一系列感性的内容和形象。这样，特定的思想，就与具体丰富的形象和过程粘合在一起，存在于人们的头脑之中。其二，人们在社会实践中，以总结经验的形式得到的某些观念，虽已具有某种抽象的形式，但至少是一种粗糙的、未定型的、初级的、未成体系的抽象形式。其对事物的认识只达到有限的程度，还主要停留于对事物外部联系的认识，或对事物的内在联系知之甚少，因而更多地保留了感性直观的内容。这也是一种理性具体，一种某些抽象规定与感性直观的结合物，一种事物作为统一体在思维中的再现，并且也往往是以一种通俗表达形式出现的（这是观念具体性的生动说明）。如中医学的虚实寒热的观念，它即是某种理论的概括抽象，更主要地是大量丰富的直观内容（临床表现），是一种经验的总结。

人们通常将上述两种思维具体称之为观念。可见观念的产生是跟主体（确切地说，是某些群体）的经验或实践紧密相关的。由于主体实践的狭隘性与局限性，一些观念就不可避免地要带上某些前科学（上面的第二种情形）或非科学（上面两种情形都可能）的性质，这是需要加以注意和分析的。更由于实践总是历史的、具体的，实践发展了，观念就应该相应改变。总的来说，判断观念要看其是否符合历史发展的要求，是否促进社会的进步。在四化建设中，对人们的各种

观念进行分析鉴别和说明，是理论工作者的一项重要任务。

从认识论的角度看，人们通常使用的“观念”（狭义的）一词处于认识过程中的地位（上面两种情况），可以图示如下：



同时，从现实生活中观念对人们行动的作用进行考察，还可以发现，人们的观念还包含着人们的主观愿望、意图，以及预期的行动结果，加进了主观的意志和欲望。正如列宁指出的那样：“观念是（人的）认识和意图（意欲）”（《列宁全集》第38卷，第208—209页）。由此看来，对观念的理解，仅仅停留在如何反应客观是不够的。因而它不是通常意义下的理性具体，而是人们行动的前奏。虽然它还不是实践，不是行动，但它却孕育着实践和行动，以及预期的结果，它是由知到行的中介。

观念除具有具体、直接、特殊的性质外，还具有以下特性：

第一，强化的能动性。一般说来意识对于事物具有能动作用，认识对于实践具有指导作用。但是观念这种认识，对于实践和人的行动有着更直接、更明显的强化的能动作用，对人的思维的意向影响是相当大的。为什么能得到“强化”呢？因为它适合人们的需要，包含着人们的利益和愿望，其通俗简化的形式和大量感性直观，易于为人们所领会，便于人们接受和传播。它一经人们的接受，便可能成为人们遵守的行为准则，自觉不自觉地照着去做。如“文化大革命”时期的现代迷信的“凡是”观念，被很多人所接受，对社会造成了很大的损失；粉碎“四人帮”后，一个“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观念的确立，又对拨乱反正，统一人们思想，

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起了多么巨大的推动作用。所以，观念的强化的能动作用，不仅表现为正确的观念指导人们正确的实践，推动社会前进，而且表现为错误的观念对社会发展的巨大阻碍作用。“知识就是力量”，对解放思想、发展科学曾起了多么难以估量的作用。曾经被当作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平均主义”，不知给目前的经济体制改革带来了多大的阻力。正是由于观念之于社会的能动作用巨大而显见，如果忽视对旧观念的破除，不注重对新观念的科学说明和宣传，势必造成巨大的社会损失。因此，《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建立新观念、破除旧观念，注意观念更新，具有十分重大的战略意义。

第二，独特的即时性。即一定的观念总是当时时代的理性思维、时代精神、社会心理和社会实践的即时概括和迅速反映。“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民族愿望、时代要求的高度概括。“时间就是金钱，效率就是生命，信息就是资本”从一侧面来说则是当今经济形势、时代精神的高度概括的反映。正确的观念是这样，错误的观念也是这样，“文化大革命”大搞现代迷信，于是两个“凡是”应运而生。所谓“即时”，是说观念总是跟当时社会的需要、经验、实践相关的，总是较之思想、理论体系能更迅速地反映社会存在，总是为当前社会服务的。正因为如此，那些阻滞社会前进的旧观念，就更在破除之列，而适应社会前进需要的新观念，就更需要大声疾呼，为之鸣锣开道了。

第三，一定的选择性与顽固性。观念在人群中是有选择性的，因为观念本身具有一定的层次，有建立于经验基础上的经验思维具体和建立在理性认识基础上的理性具体之分。而且观念总带有知识的因素，总要反映一定的理论和技术。所以观念在人脑中的去留，要视人的知识结构，人的内部理论的“认识结构”而定。正因为如此，观念也就带上了一定的稳固性，或曰顽固性。传统文化的长期影响，旧风俗习惯的潜移默化，对新知识、新理论的无知，对现实状况的浑然不觉，都使人的认识结构陈旧保守，故而旧观念盘踞头脑。顽固性与选择性是相关的。唯心主义者相信“死生有命，富贵在天”，而确立了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人，是不会凡事求助于教条或鬼神的。熟知世界最新经济理论的人，必不会留连于僵化的计划体制、价格体系的传统观念，也不会固守大而全、小而全、闭关自守的陈腐观念的。有现代科学知识的领导者，会选择高瞻远瞩的“务实”观，办事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少说空话，多做实事，并面向未来。而无知者，才会接受目光短浅的“务实观”，只顾眼前利益，忽略对未来的科学预测与发展的战略，甚至对教育、学术研究也予以排斥。这说明，提高全民族的文化和道德水平，对破除旧观念，建立新观念是非常重要的。

观念的取舍，当然也取决于人们对它的价值判断，这就要求我们用变化了的客观情况，用透辟的理论分析，用高瞻远瞩的哲学视野为人们导向，交给人们一个现代化的科学的价值观。